

##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公司公告中关于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明达”)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描述、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2025年利润作出保证。

2.本公司公告中关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均为假设和估计。本公司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中国证监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工作流程》注册，能否通过审核，何时获得批准及发行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

3.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

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0号)、《国务院关于促进资本运

营发展、促进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7号)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号)的相关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拟定了填补回

报的具体措施，公司的相关主体就保证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作出了承

诺，具体内容如下：

4.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公司净资产规模也将有

所提升，由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实施周期，经

济效益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因此短期内公司每股收益等指标将被摊薄。

(一)主要假设、前提条件

公司基于以下假设条件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进行分析，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以下假设条件是分析本次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本次发行方案和发行完

成时间最终以经交易所审核及证监会注册并发行的实际为准：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价格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根据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度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454,997.86元，扣除非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为12,124,271.19元。

假设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2024年度分别为持平、增长10%、下降10%；假设仅用

于计算本次发行对主要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

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3.假设本次发行数量6,278,999股，该数量仅用于计算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实际发行的数量为准；假设本次募集资金总额20,840,000万元，且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本次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不考虑本次发行对公司其他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5.假设除本次发行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

为。

6.假设公司于2025年12月底完成本次发行(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投资者不

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

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7.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116,256,512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于2025年6月实施完毕。在预测公司2025年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现金分红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前述数值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未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预测，且不存在确定性。

8.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总股本167,716,671股(根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后的总股本)为基础，考虑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影响，未考虑除其他因素(如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股利分配、股份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的变化。

9.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如下(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 项目                                 | 2024年度/2024.12.31(实际) |           | 2025年度/2025.12.31(假设) |          |
|------------------------------------|-----------------------|-----------|-----------------------|----------|
|                                    | 发行前                   | 发行后       | 发行前                   | 发行后      |
| 总股本(万股)                            | 11,261.55             | 16,771.67 | 17,399.57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 1,945.50              | 1,945.50  | 1,945.50              | 1,945.50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总股本         | 1,212.43              | 1,212.43  | 1,212.43              | 1,212.4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7                  | 0.12      | 0.12                  | 0.1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市价(元)                 | 0.11                  | 0.07      | 0.07                  | 0.07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7                  | 0.12      | 0.12                  | 0.1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1                  | 0.07      | 0.07                  | 0.07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24年度增加10% | 1,945.50              | 2,140.05  | 2,140.05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 1,212.43              | 1,333.67  | 1,333.67              |          |

|                       |       |       |       |
|-----------------------|-------|-------|-------|
|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8% | 1.93% | 1.9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1% | 1.20% | 1.2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7  | 0.13  | 0.1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1  | 0.08  | 0.0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7  | 0.13  | 0.1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1  | 0.08  | 0.0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1  | 0.08  | 0.08  |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本承诺函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

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制定新的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

满足相关规定的，承诺人将按照相关规定的具体补充承诺。”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所提升。本次发行将提升公司营运

资金规模，促进业务发展，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公司盈利能力的

提升需要一定过程和时间，短期内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总股本及净资产的增

长幅度，从而导致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

摊薄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

八、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一、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二、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三、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八、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九、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十、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十一、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十二、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十三、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十四、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